

兹证明此复印件以下第 1 页  
至第 8 页与其原件一致。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鉴证律师：/

日期：

2020年6月15日

##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盈建科董决字（2019）第 1 号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 2019 年 1 月 25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岱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 （二）审议通过《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陈宇军先生、冯玉军先生和王志成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8 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将在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三）审议通过《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 （四）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 （五）审议通过《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积极回报股东，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拟定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2,375,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25,425,000.00 元。2018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度及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公司2018年度及最近三年（2016-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议确认公司2018年度及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管理层对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将公司实际情况与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进行了逐项对照，认为公司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条件。对本议案所涉事项逐项表决如下：

1.发行股票种类：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2.发行股票面值：每股面值为1元（人民币）。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3.发行股数：本次拟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413万股，不低于发行后总股本的

25%。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发行，原股东不公开发售股份。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数量为准。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4.发行价格：本次股票发行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通过自主协商直接定价的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或采用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5.发行方式：采用网上向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6.发行对象：符合资格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设 A 股证券账户并符合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境内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7.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8.拟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9.本决议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通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按照项目轻重缓急顺序投资于：“建筑信息模型（BIM）自主平台软件系统研发项目”、“桥梁设计软件继续研发项目”、“技术研究中心建设项目”、“营销及服务网络扩建项目”以及补充营运资金。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尚未到位前，公司可以按计划启动上述投资项目，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银行贷款垫付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再以实际募集资金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以后，若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项目投资需要，资金缺口可通过公司自筹解决。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如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宜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则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股票公开发行后，由公司发行后新老股东按发行后的持股比例共享。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为建立持续、稳定、科学和透明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分红机制，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草案）》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制订了《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利润分配政策以及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文件的规定，现制定《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公司拟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作出公开承诺，并提出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五)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依据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相关规定，为充分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制定《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六)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2016年度-2018年度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确认。

审议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关联董事陈岱林、张建云、任卫教、张凯利、李明高、陈璞回避表决。

**(十七) 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后适用的〈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规定，现制定《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该章程待上市后实施。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八) 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后适用的〈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等制度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现制定《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等制度。上述制度待公司上市后实施。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九) 审议通过《关于上市后适用的〈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等制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管理办法》等规定，现制定《北京

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等制度。上述制度待公司上市后实施。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的议案》。**

鉴于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现制定《公司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审议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申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全权办理本次发行申报事宜；
- 2.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以及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议案及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公开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股票发行数量、发行询价区间和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上市地点、发行起止日期、保荐机构及相关中介机构的选定等具体事宜；
- 3.签署与本次发行及上市所涉及的公司、协议及其他有关法律文件；
- 4.根据国家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市场情况对发行条款、发行方案、募集资金金额及使用计划等做适当的修订和调整；
- 5.在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内，若发行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按新政策对本次发行方案进行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事宜；
- 6.根据本次股票发行及上市的实际情况办理相应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7.在本次发行完成后，办理本次发行的股份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事宜；
- 8.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它足以使本次发行计划难以实施，或者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极其不利后果之情形下，可酌情决定本次发行计划延迟或停止实施；
- 9.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办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它事宜；
- 10.本次发行授权行为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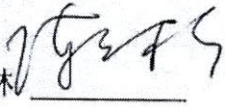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19 年 2 月 1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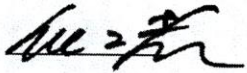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五）、（六）、（八）、（十二）、（十六）、（十八）中的《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草案）》均发表了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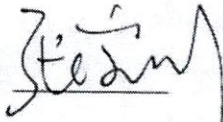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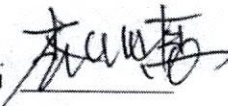
同意董事签字：

陈岱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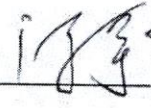
张建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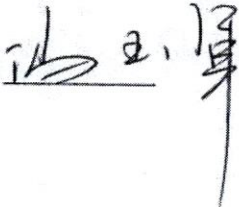
任卫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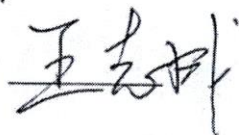
张凯利 

李明高 

陈璞 

陈宇军 

冯玉军 

王志成 

反对董事签字：

弃权董事签字：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月25日





兹证明此复印件以下第 1 页  
至第 5 页与其原件一致。

北京市隆安律师事务所

鉴证律师：[Signature]

日期：

2020年6月15日

#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盈建科董决字（2020）第1号

## 一、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方式发出，并于2020年4月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陈岱林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2019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 （二）审议通过《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陈宇军先生、冯玉军先生和王志成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 （三）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 （五）审议通过《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拟定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七）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9年度及最近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公司2019年度及最近三年（2017-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董事会审议确认公司2019年度及最近三年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管理层对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内部控制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不涉及以往年度的追溯调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日常运营资金周转需要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市后适用的〈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章程（草案）》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形成新的《公司章程（草案）》。该章程待上市后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市后适用的〈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部分条款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形成新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该议事规则待上市后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上市后适用的〈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草案）〉等制度部分条款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拟对《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草案）》、《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草案）》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形成新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制度（草案）》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草案）》。上述制度待上市后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首发上市的相关工作仍在实施过程中，为确保首发上市事宜顺利进行，公司拟将首发上市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21年2月13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鉴于首发上市的相关工作仍在实施过程中，为确保首发上市事宜顺利进行，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将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首发上市相关事宜有效期自届满之日

起延长 12 个月，即延长至 2021 年 2 月 13 日。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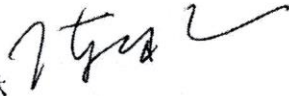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拟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该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议案（五）、（六）、（八）、（九）、（十）、（十四）、（十五）均发表了独立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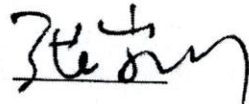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 为《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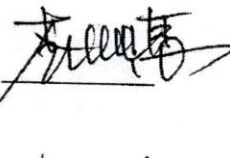
同意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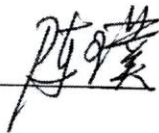
陈岱林 

张建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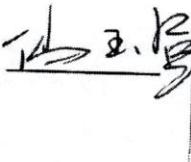
任卫教 


张凯利 

李明高 

陈璞 

陈宇军 

冯玉军 

王志成 

反对董事签字:

弃权董事签字:

北京盈建科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8日

